**惠安县崇武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信息 | 公民 | 姓名 |  | 工作单位 |  |
| 证件名称 |  | 证件号码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传真 |  |
| 联系地址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法人/其它组织 | 名称 |  | 法人代表 |  |
| 联系人姓名 |  | 机构代码 |  |
| 联系人电话 |  | 传真 |  |
| 联系地址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所需信息情况 | 所需信息内容描述 |  |
| 所需信息的指定提供方式（可选）□ 纸质 □ 电子邮件□ 光盘 □ 磁盘 | 获取信息的方式（可选）□ 普通邮寄 □ 特快专递□ 电子邮件 □ 传真□ 自行领取 |
| 处理情况（受理机构填写） |   |
| 依法合理使用政府信息承诺协议 | 本人承诺所获取的政府信息，只用于自身生产、生活、科研等相关特殊需要，不作任何炒作及随意扩大公开范围。   承诺人签字：  |

申请人签名或盖章：       申请时间：    年   月  日

崇武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填写说明

1、证件指身份证、军官证、学生证、工作证等有效身份证件。个人提出与自身相关的政府信息申请时，请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和复印件，以组织提出的，请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和复印件，复印件上应有机构法人授权证明。

2、填写项目必须完整、详细、准确、真实。

3、所需信息内容的描述请尽可能包括信息的标题、内容概述、文号、发布日期等。

4、本申请表复制有效。

（此页印制在《申请表》背面。）